

证券代码：874608

证券简称：微特股份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深圳市微特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7 日 14:30-16:3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4608	微特股份	2025年5月23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

（七）会议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沙头社区创新路东塘工业区2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年度深圳市微特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以下简称《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章程》《深圳市微特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及制度赋予的职责对2024年度工作进行总结，编制了《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依照《公司法》《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章程》《深圳市微特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及制度的规定，编制了《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以下简称《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规定以及 2024 年的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2024 年年度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0）。

（四）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根据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已编制完成《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根据 2024 年公司财务决算情况及公司发展状况，公司已编制完成《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4 年审计报告及经营情况，公司制定了 2024 年利润分配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七）审议《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为适应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董事会提议增加经营范围并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拟增加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八）审议《关于 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为健全公司激励机制，规范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及周边地区薪酬水平，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并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 2025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梅超、黄正军、李俊、共青城仁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一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均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九）审议《关于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等公司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及周边地区薪酬水平，制定了 2025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

（十）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当前生产订单及预期订单安排，2025 年度公司拟向银行申请实际金额不超过 1.5 亿元贷款（最终授信额度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授信内容包含但不限于：贷款、贸易融资、票据贴现、商业汇票承兑、保函、信用证等品种。有效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梅超先生、黄正军先生和李俊先生，以及梅超先生配偶为上述申请授信事项无偿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上述授信业务事项自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一年内实施不再另行提请股东大会审批。为提高相应业务办理的效率和及时性以及银行选择的灵活性，授权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签署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的各项有关文件。

（十一）审议《关于聘请 2025 年度公司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为保障公司财务报告的客观性、公允性，董事会提议拟聘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公司外部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十二）审议《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 2024 年度工作情况，对 2024 年度工作进行总结，并编制了《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5-012）。

（十三）审议《关于制定〈深圳市微特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提高管理水平，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制定《深圳市微特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书、股东账户卡及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

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5年5月27日 13:30-14:30

(三) 登记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沙头社区创新路东塘工业区2号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黄文志

电话：0755-33691022

传真：0755-33699513

联系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沙头社区创新路东塘工业区2号

邮编：518104

邮箱：mtzqb@microtesttech.com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微特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微特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微特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8日